

三友会计论丛

会计行为论

林钟高 著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Research on
Accounting Behavior

三友会计论丛

会 计 行 为 论

林钟高 著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会计行为论/林钟高著. - 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1997.12

(三友会计论丛)

ISBN 7-81044-282-1

I. 会… II. 林… III. 会计-行为-概论 IV. F23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28904 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 217 号 邮政编码 116025)

东北财经大学印刷厂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 203 千字 印张: 8 1/8 插页: 2

印数: 1—3 000 册

1997 年 12 月第 1 版

199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方红星

责任校对: 孙 萍

封面设计: 钟福建

版式设计: 王 莉

定价: 13.00 元

本书由

三友会计出版基金资助出版

三友会计出版基金董事会成员

顾 问：

- 杨纪琬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
欧阳清 东北财经大学教授
李志文 美国杜兰大学商学院讲座教授、副院长、香港科技大学教授
韩季瀛 北美华人会计教授会会长、香港科技大学教授

董事会：

董事长：

- 谷 祺 东北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副董事长：

- 刘永泽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中国中青年财务成本研究会常务副会长、教授
刘明辉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社长、总编、中国中青年财务成本研究会秘书长、教授

董 事（按姓氏笔划排列）：

- 于显国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杨跃先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副社长、副总编
吴大军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教授
张先治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中国中青年财务成本研究会常务理事
张剑宇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副社长、副总编
陈国辉 东北财经大学教务处处长、中国中青年财务成本研究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教授

前 言

记得 80 年代初期，一次到上海出差，在上海社会科学院王文彬教授（他成了我日后的导师）处看到了一本名为《论行为会计》（美国会计学家德卡斯特尔和布鲁恩斯汇编，麦格罗-希尔出版公司出版，1969 年）的论文集，汇集了 60 年代行为会计研究的精华。这是我第一次看到将“会计”与“行为”结合起来研究的论著，因而很感兴趣。但限于当时国内的会计理论研究进程，这一问题并没有引起我太多的注意。此后不久，大约在 80 年代末期，我国著名会计学家毛伯林教授在《会计研究》等刊物上，发表了大量关于“会计行为”的文章，其他会计学者也作了类似的研究。在这样的一种背景下，我有些迷惑了：“行为会计”、“会计行为”，难道只是词序的颠倒、抑或翻译问题吗？带着这一问题，我仔细分析和比较了双方论著的观点及内容，结果发现：“行为会计”和“会计行为”是根本不同的两回事。前者侧重于研究会计涉及人类行为以及它同一个有效的会计信息系统的设计、建立和运行之间的关系，主要内容包括：人类行为对会计系统设计、建立和运行的影响，会计系统对人类行为的影响，以及预测人类行为的方法和改变人类行为的策略等。后者侧重于研究会计主体在内外环境作用下的行为及其规律性，为实现会计目标而对会计核算和管理行为实行有效调控和规范，促使行为合理化，主要内容包括：会计核算和管理行为的基本规律，会计个体行为、群体行为及领导行为的基本规律，以及各种会计行为的合理化衡量及规范标准等。通过比较，我豁然开朗：“行为会计”

的重心在会计，是与传统会计（如财务会计、管理会计）并行的一门新兴学科；而“会计行为”的重心在行为，是与企业行为、管理行为等并行的一门学科。鉴于中国会计的现状和趋势，我便打定主意，着手研究“会计行为”问题，并为此发表了一些相关文章。

以上这段“题外话”，无非是想说明两点：一是我从事会计行为专题研究的时间不长，对很多问题的看法不一定很成熟；二是本著作是专门研究会计行为的，而不是研究行为会计的，但是两者可以有相通的东西，如行为科学原理、心理学原理、管理学原理、社会经济环境分析等等，这些都能从本著作中找到印记，因为它们是会会计行为理论的重要基础和支柱。

在我国的市场经济建设中，探索财务会计中的人在组织、领导和核算管理活动中的行为规范，充分调动和发挥会计人员的积极性，消除和减少消极因素，是一个需要解决的十分重要的问题。特别是在近几年的经济体制改革实践中，我国财务会计活动出现了一系列异常行为，如一些单位因为内部管理松弛而削弱了会计基础工作，帐目混乱，财产不实，数据失真；一些单位会计人员数量不足、素质不高，造成记帐随意，手续不清，差错严重，会计资料散失；一些单位为了掩盖真实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任意伪造、变造虚假的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有些会计人员违反会计职业道德，不认真行使会计监督职权，参与违法违纪活动，甚至为违法违纪活动出谋划策等等。这些问题，不仅削弱了会计基础工作，影响了会计工作秩序的正常运行和会计职能、作用的有效发挥，也在一定程度上干扰了社会经济秩序，对各单位的经营管理和整个市场经济的运行产生了极为严重的消极影响。企业财务会计为什么会发生以上异常行为呢？企业财务会计行为的运行规律是什么呢？如何规范企业财务会计行为，使之步入合法、合情、合理的境界呢？对这些问题的探讨，

必然会引起政府管制机关和社会中介组织、企业管理当局及内部众多的管理部门、社会各种相关利益集团的极大关注，也是广大会计理论研究人员急需探讨的问题。

有鉴于此，本著作不揣陋见，对以上问题进行了理论构架和初步研究，希望能对以上有关方面和人员的理论研究及实践操作有所助益。这一目标以及本著作的学科定位，也就规定了其相应的研究内容：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大背景下，以现实和前瞻的眼光，对企业财务会计行为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进行深入透析的基础上，围绕行为环境——行为主体——行为客体——行为合理化——行为规范这一主线，从纵向和横向两个角度分析了企业财务会计行为的基本规律，纵向包括会计行为主体（个体、群体及领导行为）和会计行为过程（确认、计量、记录、报告和管理控制等行为）的研究探讨，横向主要侧重于不同国别不同会计模式下的会计行为分析与比较。最后，针对不同的会计行为特征及规律，提出会计行为合理化的衡量标准、实现途径，尤其是会计行为规范系统的重造、完善与实效分析，以实现会计行为的良性循环——合规合法、合情合理、规范有效。

会计行为的合理与否，在很大程度上关系到社会经济利益分配的公平效率性，关系到社会经济秩序的稳定和谐性，这些足以引起世人的高度关注。然而，必须指出的是，尽管会计行为领域在人类行为领域中不过是一个微观范畴，但它在现代经济活动的各个方面乃至各个角落几乎无处不有，企业的会计行为方式及其心理状态之繁杂更是光怪陆离，因此能够纳入会计行为研究的问题日见其多。由于这个缘故，本著作作为一本粗陋的始创之作，就不可能无限延伸，其内容也就不能不带有一定的局限性，甚至原来设想的一些内容（如行为效益评价模型）只好忍痛割爱。之所以如此，除了客观上缺乏可供参考借鉴的资料外，主要原因是我们探索的时间不长，以及受限于本人的学识、能力和精力。但

不管怎么说，作为引玉之砖，不求别的，如果通过本著作的问世，能引起更多的高见或学术争论，或者是善意的批评，则写作的初衷也就实现了大半了。

本著作除第2章由岳松副教授完成外，其他章节的写作、书稿的统筹和完善等皆由林钟高教授完成。作为一本涉及众多学科知识的专著，自然少不了前人思想和智慧的恩泽以及最新相关科研成果的启迪（这些，我们都尽量在本书的附录中予以体现，以示衷心谢意）。然而，囿于自身认识水平和研究深度，书中纰漏舛误之处在所难免。本书能够有幸问世，我们深感慰藉之余，更是由衷地感谢三友会计研究所及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和厚爱。殷切地期望广大读者不吝批评赐教。

林钟高

1997年6月10日

目 录

前 言

1 绪论：性质、分类、目标、意义、方法

- 1.1 企业财务会计行为的概念 1
- 1.2 财务会计行为的分类 12
- 1.3 财务会计行为的目标 21
- 1.4 财务会计行为的原理与方法 27

2 环境分析： 影响企业财务会计行为的因素和作用

- 2.1 环境因素的构成和特点 35
- 2.2 宏观环境因素分析 39
- 2.3 微观环境因素分析 48

3 原理构造：企业财务会计行为原理及应用

- 3.1 会计个体行为 64
- 3.2 会计群体行为 73
- 3.3 会计领导行为 87

4 分类研究：企业财务会计行为体系论

4.1 会计确认行为	96
4.2 会计计量行为	109
4.3 会计报告行为	122

5 比较研究：国别模式中的财务会计行为

5.1 美国会计行为	132
5.2 英国会计行为	140
5.3 日本会计行为	147
5.4 欧盟会计行为	152
5.5 中国会计行为	156

6 财务会计行为合理化： 面对“永恒主题”的讨论

6.1 财务会计行为合理化的概念	164
6.2 财务会计不合理行为及违法行为分析	168
6.3 财务会计行为合理化的标准	177
6.4 财务会计行为合理化的实现过程	186

7 企业财务会计行为规范：没有规矩不成方圆

7.1 财务会计行为规范的意义及逻辑结构	199
7.2 会计法律规范	207
7.3 会计理性规范	217
7.4 会计道德规范	237
主要参考文献	246

1 绪论：性质、分类、 目标、意义、方法

从长远看，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运行，宏观管理的间接化，财务管理权限的自主化，核算制度的准则化，必然带来企业财务会计行为的变化。对企业财务会计行为理论的系统、科学的研究，关系到我国企业财务会计行为能否实现有序、有效，能否保证企业财务会计基础的再造，顺利步入良性循环的轨道。本章将讨论企业财务会计行为的性质、分类、特征以及研究意义和方法。

1.1 企业财务会计行为的概念

一、不同的论点与分析

由于对企业财务会计行为的研究在我国起步较晚，加之人们运用的研究方法和看问题的角度不同，目前学术界对企业财务会计行为这一概念并没有一个较为完整的、能为大家一致接受的科学定义。归纳起来，大致有以下一些论点：

（一）决策有用论

持决策有用论的人认为，财务会计的行为就是为了向信息使用者提供对他们的决策有用的信息。也就是说，财务会计行为是指在企业或其他组织范围内，旨在反映和控制各该企业或组织的经济行为，而由若干具有内在联系的程序、方法和技术组成的，

由会计人员加以管理的，用于处理经济数据、提供有助于决策的财务状况和其他有关经济信息的有机过程。从内容上看，真正提出财务会计的行为是提供对决策有用的信息，并以其作为财务会计行为理论的起点的，国外有利特尔顿、罗伯特·N. 安东尼、悉德尼·戴维森、E.S. 亨德里克森等人，以及美国会计学会(AAA)发表的《会计基本理论说明书》、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FASB)发表的《企业财务报告的目标》、澳大利亚会计研究基金会发表的《会计目标和基本概念》等会计组织的系列文件；国内有余绪缨、潘序伦、葛家澍等著名教授（就本意而言，他们只是提出“会计是一个信息系统”的概念。按我们的理解，既然会计是一个信息系统，那么会计行为无非是一种按照人们的意志和要求，提供可靠、及时和相关的财务信息和其他经济信息的行为过程。是否可以这么理解，有待专家指教）。

决策有用论是在证券市场日益扩大化和规范化的历史背景下形成的。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需要有大量可靠而相关的财务信息，而信息的提供又必须借助于会计系统，因此，会计行为必须以提供信息、服务于决策作为目标取向。在决策有用论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中，资本市场化的加速发展，投资者对会计信息的能动反应以及信息理论、决策理论的出现，极大地强化了决策有用论的现实基础和理论基础。决策有用论认为，会计行为的首要任务是提供对决策、控制、业绩评估有用的信息，必须仔细研究谁在使用会计信息，他们需要什么样的信息，信息又是如何被利用的，以及会计能够提供哪些信息等问题，并以此为会计行为目标，不能一味追求会计数据精确计算，而不管其用途。

决策有用论的主要观点是：

1. 会计行为的目标在于向信息使用者提供有助于经济决策的数量化的信息，会计信息是经营决策的基础。

2. 强调会计行为主体（会计人员）与会计行为环境（主要指会计信息使用者）之间的关系，而不过分强调信息使用者与会计行为客体（主要指企业经济活动）之间的关系。决策有用论认为会计人员提供信息是为决策服务的，因而把信息使用者作为中心，而将会计人员拒之于决策之外，认为会计人员只单纯提供信息。

3. 从信息使用者的立场出发，强调财务报告本身的有用性，而不是编制财务报告所依据的会计行为准则和会计系统整体行为的有用性，研究和制定会计准则只不过是对于会计行为加以约束和限制，使其提供的信息对决策有用。

4. 决策有用论认为，由于决策类型不同，决策者的偏好不同，与决策有关的信息就不可能一成不变。因此，只要提供的信息符合效用大于成本原则，并对决策有用，无论信息的主观程度如何，总是可取的。

5. 决策有用论认为，相关性是与决策相关的特性，它与决策有用的关系更为密切，提高相关性意味着增强了决策的把握性，因此，在相关性和可靠性中，更加强调相关性。

6. 决策有用论强调会计计量行为的多样性，他们认为，经济决策所需要的信息在时间的分布上既表现为过去的信息，又表现为现在的信息，还表现为未来的信息，因此主张会计计量行为的多种属性并存择优，例如，历史成本、现行成本、现行市价、可实现净值、未来现金流入现值等。

7. 决策有用论认为，会计信息对决策是否有用并没有严格的标准，并且，现实中的大多数决策都属于不确定性决策和风险决策，因而对会计计量行为的精确性并没有十分严格的要求。

（二）受托责任论

持受托责任论的人认为，财务会计行为在于控制企业的经济活动，以完成企业对各种受托人的受托责任。也就是说，在现代

社会中，任何个人和单位，接受了委托人的资金、资源，具有代他人保管和运用这些资金和资源的权利，对委托人就应负起下列责任：以最大的忠诚，最使委托人满意的方式，运用这些受托的资金和资源，完成委托人的托付，向他们报告，请求解除责任。从受托责任出发，会计（包括审计）就是对受托责任加以认定和客观重认定的量具，会计的一切行为从纵向看，是完成受托责任这一根本目的的过程；从横向上看，也都是从这一原本目的而派生的。会计行为的终极目的、原本目的，始终在完成和认定受托责任。这正如日本的《新版会计学大辞典条目选择》中所说的，“簿记和会计作为财产的管理计算行为，其职责在于……对记录和计算过程与结果作出详细的说明，以解除财产管理人委托管理财产的责任，这是各种各样会计所共有的最本质的行为特征”。

按照会计行为受托责任论的理解，受托责任的含义大致可确定为以下三个方面：

1. 资源的受托方接受委托，管理委托方所交付的资源。受托方因此承担了合理、有效地管理与应用受托资源，使其尽可能地能够保值、增值的责任。

2. 作为资源的受托方，承担了如实地向资源的委托方报告其受托责任的履行过程和结果（即资源的管理情况与成果）的义务。

以上两个方面表明，会计行为具有对委托人所托付的财产或资源保证安全完整的经管责任，以及充分运用以实现经营目标（利益）的监控责任。

3. 由于作为资源受托方的企业管理当局负有重要的社会责任，即最大限度地保持并提高企业所处的社区的良好环境，有效地利用并培养人力资源等。因而会计行为要运用其特有的方法，努力塑造企业的社会责任感，弱化和减少企业与社会之间的各种摩擦和冲突，并通过会计报告行为定期地进行反映，为社会各部

门、各成员提供“社会责任信息”，以解除这部分“受托责任”。

为完成和解除以上的各种受托责任，会计行为一方面要对日常的经济活动进行确认、计量、记录和汇总，然后定期向负有直接或间接委托关系的“委托人”报告相关可靠的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经济信息；另一方面在充分利用以上财务会计信息的同时，又要对整个经济活动过程进行预测、决策和监控，直接参与经营管理，然后不断向“委托人”提供有助于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会计管理信息。会计行为起始于委托—受托关系成立之时，解除于会计报告提供之日，会计行为正是以这种委托和受托双方形成的责任关系为纽带，不断循环运行，从而实现会计目标。

持受托责任论的人们，还从会计行为的演变历史与受托责任的关系出发进行了研究。他们认为，在经济职能浑然一体的氏族部落中，会计行为纯粹是为了满足人们对经济管理的需要，它的一切行为特征主要受生产力的影响；在经济职能被分解后的社会经济受托责任结构中，会计行为就不再仅仅是满足经济活动的管理需要，会计行为还必须保持能够足以证实这些已经价值化、可计量的经济权利、义务或责任已存在或履行的证据，以证明不同的经济主体之间（具有不同的经济权利、义务或责任）并没有侵犯各自的权利；即使是财务会计与管理会计的分野，也与受托责任密切相关。

（三）主体反应论

持主体反应论的人认为，财务会计行为是会计主体对环境变化刺激所作出的现实反应。这种观点有多种不同的表述：有的认为，财务会计行为是企业的外部刺激结构和内部动力结构对财务会计的交互作用而作出的反应；有的认为，财务会计行为就是被企业内部结构所根本制约的以财务会计目标为导向的对外部环境的积极反应；有的认为，财务会计行为是外界环境的反应所表现出来的函数，财务会计对外部环境的反应是正效益，就是合理的